

平原宝训

目录：

前 言	1
第一章 耶稣钉十字架之前	2
第二章 从钉十字架后到耶路撒冷被毁	8
第三章 从以色列分散到基督再来	13

前 言

读经：马太福音 10：34—39

马太福音 5—7 章山上宝训是耶稣第一次对门徒、特别是对 12 个门徒的训言，马太福音第十章是耶稣第二次对他们的训言。

路加福音 6：17—49 是平地上的讲道，福祸兼论，不称宝训。马太福音 10 章论福不论祸，是宝训，可称“平原宝训”。

这篇训言比山上宝训更高一层，是一章严肃的经训；因为耶稣赐给使徒特大的恩惠和恩赐，所以祂对他们的要求更严格，是一篇极其重要的训言。

这篇训言虽然是以当时犹太的情况为背景，但它的内容对于我们的工作与生命有极重要的教训，请不要忽略。

许多基督徒以为四福音是耶稣对犹太人的教导，与我们没有什么关系。请注意，耶稣的教导虽然是有犹太背景的，但祂亦有对外邦人说的和对教会说的。使徒们写书信给教会是根据耶稣教导的原则，以四福音为基础。四福音对我们有极重要的预言和教训。

马太福音第十章有很多极宝贵的教导，对我们的工作有很大的帮助。请我们千万不要忽略！

第一章 耶稣钉十字架之前

（太 10：1—15）

耶稣拣选了 12 个门徒（太 10：1—4），就差遣他们。门徒被差，就称为使徒（2 节）。

一、十二门徒被召（10：1—4）

1. 最先耶稣在海边呼召 4 渔夫（太 4：18—22）

（1）西门（18 节）：

后改名为彼得。

(2) 安得烈 (18 节):

他是西门的弟弟。

(3) 雅各 (21 节):

一般称他为“大雅各”。

(4) 约翰 (21 节):

他是雅各的弟弟。

2. 耶稣设立十二门徒 (太 10: 1-4)

(1) 西门 (2 节):

“又称彼得。”“西门”是垂听的意思; 彼得是小石的意思。

(2) 安得烈 (2 节):

安得烈是“大丈夫”的意思。他是彼得的弟弟。

(3) 雅各 (2 节):

“西庇太的儿子雅各”, 他是“大雅各”。雅各是“抓住”的意思。

(4) 约翰 (2 节):

约翰是雅各的弟弟, 约翰是“耶和华赐恩”的意思。

“又给这两个人起名叫半尼其, 就是雷子的意思。”(可 3: 17)

(5) 腓力 (太 10: 3):

腓力是“深爱”的意思。

(6) 巴多罗买 (3 节):

他也称拿但业 (约 1: 45-51), 是“战争之子”的意思。

(7) 多马 (太 10: 3):

多马是“双”的意思。

(8) 马太 (3 节):

马太是“神的恩赐”的意思。他是个税吏。

(9) 亚勒腓的儿子雅各 (3 节):

他是“小雅各”。

(10) 达太 (3 节):

即犹大 (路 6: 16), 是“赞美”的意思。

(11) 奋锐党的西门 (太 10: 4):

奋锐党是犹太人的一个党派, 始于公元 60 年, 反对希律家系及罗马政权。

(12) 加略人犹大 (4 节):

加略, 是犹太地的一个市镇, 近撒玛利亚。十二门徒名单都是以他排最后, 因为他是卖耶稣的犹大。

二、十二门徒被差 (太 10: 5-15)

马太福音 9: 38 求更多的工人: “所以你们当求庄稼的主, 打发工人出去收祂的庄稼。”因此, 第十章耶稣就差派 12 个门徒去“收祂的庄稼”。

10: 1 “耶稣叫了十二个门徒来”，祂差派他们就称他们为使徒：“这十二使徒的名”（10: 2），因为使徒是被差的意思。

1. 差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（5—6 节）

（1）不要走与不要进（5 节）：

“耶稣差这十二个人去，吩咐他们说：‘外邦人的路，你们不要走；撒玛利亚人的城，你们不要进。’”（5 节）

耶稣差门徒，不是叫他们到外邦人或撒玛利亚人的城那里去。外邦人就是外国人，以色列国之外的各国；撒玛利亚是半外邦，因为他们被掳去亚述，留下一些残弱的人，亚述派遣人到撒玛利亚，与他们通婚，所以撒玛利亚就成了半外邦（王下 17: 24）。耶稣不差门徒到外邦与半外邦，因为救恩先是传给犹太人的：“我不以福音为耻；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，要救一切相信的，先是犹太人，后是希利尼人。”（罗 1: 16）希利尼人是希腊人，代表所有外邦人。福音先是传给犹太人，但许多犹太人不接受基督，成了“迷失的羊”，所以耶稣差他们“宁可往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。”（太 10: 6）这是短暂的传道事工。日后差 70 人（路 10: 1）。

（2）耶稣复活后，就差他们“往普天下去”（太 28: 19—20，徒 10: 8）：

“迷失的羊”不是世人，而是“以色列家”。马太福音特别是写给犹太人的。

我们从这段经文吸取教训：基督徒不要走外邦人的路（属灵境界之外的路）；不要进撒玛利亚的城（半属天半属地的路），因为主不喜欢我们走混杂外邦人的路；宁可往以色列家去（属灵的路）。

我们要走正路去抢救亡魂（路 15: 4—7）。

2. 随走随传（太 10: 7）

“随走随传，说：‘天国近了！’”（太 10: 7）

他们是旅行布道。有人定点传福音。但我们也应当随时向人传福音。我们不要推卸责任，单让传道人传福音。

使徒传天国的福音，因为当时以色列人如果悔改，耶稣就立天国了。我们现在也讲天国，但主要是讲恩典的福音。

3. 耶稣给他们权柄（太 10: 1）

“耶稣叫了十二个门徒来，给他们权柄，能赶逐污鬼，并医治各样的病症。”（太 10: 1）“医治病人，叫死人复活，叫长大痲疯的洁净，把鬼赶出去。”（8 节上）因为犹太人要求神迹（林前 1: 22）。

耶稣给他们的权柄，是有生命的、有能力。

大痲疯亦是一种病。上文说了“医治病人”，现在又说“大痲疯的洁净”，似乎是重复，但大痲疯是“不洁净”的病。请注意，各种病是要得医治，但对大痲疯不说得医治，而是得“洁净”。我们的罪恶不是得医治，是要得洁净、得赦免的。

今日有得恩赐医病的：“……还有一人蒙这位圣灵赐他医病的恩赐。”（林前 12: 9）但不是各人都有这个恩赐：“岂都是得恩赐医病的吗？”（林前 12: 30）

神另外给我们赶鬼的权柄。赶鬼不是恩赐，而是“权柄”。每一个基督徒都有这个权柄赶逐污鬼，但我们必须过圣洁的生活，奉主耶稣基督的名把鬼赶走。

至于叫死人复活是特殊的，这不是圣灵的恩赐。耶稣只说给门徒权柄叫死人复活；例如彼得有这种权柄叫多加复活：“在约帕有一个女徒，名叫大比大，翻希腊话就是多加。”（徒 9：36）“彼得叫她们都出去，就跪下祷告，转身对着死人说：‘大比大，起来！’她就睁开眼睛，见了彼得，便坐起来……把多加活活地交给他们。”（40—41 节）

4. 生活的原则（太 10：8 下—11）

（1）不要以权柄来满足自己：

“……你们白白地得来，也要白白地舍去。”（8 节下）

有医病恩赐的人，不是为了自己；有权柄赶鬼，也不要为了自己；能叫死人复活，更不是为了自己。这些事是最受人感激的，所以传信息的人不可藉此来牟利（参徒 8：18—24）

（2）路上装备：

“腰袋里不要带金银铜钱。行路不要带口袋，不要带两件褂子，也不要带鞋和拐杖，因为工人得饮食是应当的。”（太 10：9—10）这是犹太人众所周知的原则。除了所穿的鞋，不要另带鞋。另“带鞋和拐杖”，是指多余的（参可 6：8—9）。

上面经文是暂时的吩咐，一般情况下我们是要有装备的：“耶稣说：‘但如今有钱囊的可以带着，有口袋的也可以带着……。’”（路 22：36）

神会负我们的全责，我们有衣有食就当知足了。

（3）被接待的原则（太 10：11—15）：

“你们无论进那一城，那一村，要打听那里谁是好人，就住在他家，直住到走的时候。”（11 节）

以色列人都有敞开家门款待旅客的风俗。耶稣说，当选择“好人”的家，而不是“富人”的家。“好人”，是与真理相配的人。“直住到走的时候”：我们不要贪图享受，见富人就转住他的家里（参路 10：7）。我们应当住在“好人”的家里。

神的仆人不要注重物质的享受。但信徒又不要忘记为神而供养神的仆人。凡接待拉比作客的，有如不断地献祭给神。

这段经文是有犹太背景的。我们今天不要随意到别人的家里居住，更不要摆架子要人接待。

“要请他的安”（太 10：12）：这里所说的请安，不是讲客套话，而是说祝福的话，包括各种的福气。

谁配得平安（13 节）：指乐意接待客人的犹太人，特别接待传天国福音的人。不是配不配得救。世人没有一个是配得救的。我们得救之后才谈“配不配”（37—38 节）。我们进入谁的家，就当把平安带进那家。

“就把脚上的尘土跺下去……”（14—15 节）：虔诚的犹太人离开外族城市，常跺脚上尘土。使徒被神重用，现在以色列人如果拒绝他们，他们离开时，“就把脚上的尘土跺下去”，证明那地是不洁的。将来拒绝使徒的人受审判，将受严重的惩罚。

第二章 从钉十字架后到耶路撒冷被毁

（太 10：16—23）

耶稣是在 33 岁被钉十字架的。那是公元 29 年（公元错算了 4 年）。耶路撒冷被毁是在公元 70 年。这是耶稣从钉十字架到耶路撒冷被毁的预言。

一、不是历代传福音的情况

虽然不是指历代传福音的情况，但我们可从中得到宝贵的教训。

1. 公会和会堂

“你们要防备人，因为他们要把你们交给公会，也要在会堂里鞭打你们。”（17 节）

“公会”，是犹太各城的裁判所（低等法院）；“会堂”，是犹太人聚会的地方。“鞭打”：鞭子是带钩的，是一种残酷的刑具。

“对他们和外邦人作见证”（18 节）：“他们”，是犹太人；外邦人，是罗马君王等。

平时，他们不走外邦人的路；在受迫害时，就要对外邦人作见证。

2. 在以色列国内的情况

“……以色列的城邑你们还没有走遍，人子就到了。”（23 节）后面详细讨论。

二、“我差你们去”（太 10：16）

“我差你们去，如同羊进入狼群，所以你们要灵巧像蛇，驯良像鸽子。”（16 节）

1. “如同羊进入狼群”

狼是天然的生命，法利赛人的攻击好像狼那样凶。

羊有主的生命。羊不会占便宜，只有吃亏。

我们不是被差去享福，而是要受苦，但我们不要害怕（诗 23：4-5）

2. 灵巧与驯良

（1）“灵巧像蛇”：

不是叫我们狡猾与弯身走路像蛇，更不是叫我们像蛇一样毒害人。

“灵巧”，原文没有“狡猾”的意思。蛇是聪明的、有见识的。蛇是兽中最灵巧的。我们信靠神，但要灵巧。我们还未到殉道的时候，就不要自找苦吃（约 7：1-3，7-8）。

（2）“驯良像鸽子”（太 10：16）：

我们不要骄傲像鸽子眼。

“驯良”，是诚实无伪（腓 2：15）的意思。驯良是单纯，亦即“在恶上愚拙”。（罗 16：19）羊要在可怕的环境中表现驯良。

灵巧在外，驯良在内。

世人相反：他们外面很老实，很驯良，但里面是心机重重。羊，有基督的特性；鸽子，有圣灵的优美。狼和蛇都是害人的，羊和鸽子都是驯良的。

三、三种试炼（太 10：17-22）

世界给我们的是罪中之乐；耶稣给我们的是试炼，所以我们要倚靠神。

耶稣讲完“驯良像鸽子”这句话之后，再来谈倚靠。一切的苦难都是叫我们得益处的。没有苦难我们就不会倚靠神。

人犯罪后，性情最刚硬，表现是独立，甚至向神闹独立，许多人有大难处不会交托。

我们无论思考或说话，都要学习依靠神。因为苦难越多，膏油就更丰盛。

1. 受犹太教的逼害（17节）

“你们要防备人，因为他们要把你们交给公会，也要在会堂里鞭打你们。”（17节）

他们要受鞭打，他们的鞭子是带钩的，被打的人有如惨刺一样痛苦。

犹太人不愿因基督徒的缘故而受到扰乱：“找不着他们，就把耶孙和几个弟兄拉到地方官那里，喊叫说：‘那搅乱天下的也到这里来了。’”（徒 17：6）基督教对其它异教的利益会有影响（徒 19：24—27），所以犹太人就迫害基督徒。

末世的基督徒不会受犹太人的迫害，但会受其它宗教的迫害：“不但如此，凡立志在基督耶稣里敬虔度日的，也都要受逼迫。”（提后 3：12）“如经上所记：‘我们为祢的缘故终日被杀，人看我们如将宰的羊。’”（罗 8：36）

2. 被交被打（太 10：18—20）

门徒要受公会的裁判，要“被送到诸侯君王面前”：当时有许多的毁谤，说基督徒是吃人的，他们又被控为纵火者，因为他们讲世界末日的情况。他们被告不忠于罗马，不向罗马皇宣誓。罗马有 600 万奴隶，罗马最怕他们叛乱。初期教会对奴隶平等，看如弟兄。教会里有千万个奴隶，在他们的墓碑上不刻“奴隶”二字。奴隶在教会里可占高位。第 2 世纪初，有两个奴隶做了主教（加里斯都 Callistus 与庇乌 Pius），长老执事就更多了。公元 220 年，加里斯都说教会贵族子女可以和自由民结合，这是罗马法律不许可的。所以罗马大大迫害基督教。这段原指公元 70 年前的迫害，但在原则上，历代教会都有这种情况。

门徒受逼迫，他们还为真理作见证。“见证”，原文与“殉道”相同。

我们当小心，预备怎样应付（西 4：6），但不要担心。“你们被交的时候，不要思虑怎样说话，或说什么话。到那时候，必赐给你们当说的话……。”（太 10：19—20）因为我们有圣灵的扶助。

这不是指传道人被差传福音时，不需要预备讲道或什么都不用预先思考。这里说的是“被交的时候”，就是受审的时候（徒 4：8—14）。

“怎样说话，或说什么话”（太 10：19）：“怎样说话”，是分诉的态度；“说什么话”，是申辩的理由。这一切我们都当倚靠圣灵：“乃是你们父的灵在你们里头说的。”（20 节）

3. 受家人的迫害（21—22 节）

这里不是说一般家庭的不和，因为很少为父的会害死子女。这里是指受迫害的时候，家人为保存自己的性命而陷害家人。

“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”（22 节）：这里不是指得永生的得救，而是指忍受苦难的得救（太 24：13）。我们当学习靠圣灵引我们进入基督的忍耐里：“……叫你们爱神，并学基督的忍耐”（帖后 3：3—5），“学”，原文是“进入”。

四、逃避的原则（太 10：23）

“有人在这城里逼迫你们，就逃到那城里去。我实在告诉你们，以色列的城邑你们还没有走遍，人子就到了。”（23 节）

我们逃避危难是可以的，但千万不要逃避责任。我们当灵巧像蛇。如果对信仰没有影响的，我们可以为保存性命而逃避，但不要故意“殉道”。如果有人要我们放弃信仰，我们就要宁死不屈，为主殉道。

“人子就到了”：指基督在七年灾难后降到地上。但我们要忍耐到了一个程度，基督的搭救也就到了。

第三章 从以色列分散到基督再来

（太 10：24—42）

第一、二章虽然特别是对犹太人讲论，但我们可以从中吸取教训。从 24 节开始，不再用“使徒”二字，而用“门徒”，可知这是关乎历代信徒的事了。

一、基督与我们同受苦难（24—25 节）

基督徒受逼迫是必然的。

“学生不能高过先生，仆人不能高过主人；学生和先生一样，仆人和主人一样，也就罢了。人既骂家主是别西卜，何况他的家人呢！”（24—25 节）

我们是学生，先生既然受苦，学生就难免。仆人（奴仆）是王的产业，但一被差，我们就与祂合一了。

“一样”，本来我们与基督不一样，但这里是指受苦说的。所以我们受毁谤，就不要大惊小怪。

“别西卜”（25 节）：是巴力和西卜的混名，原是苍蝇的主，即鬼王的意思。犹太人由 bub 音变成 bel 音，即鬼王的意思。

牠是以革伦的神：“你们去问以革伦的神巴力西卜”（王下 1：2），是北巴勒斯坦、叙利亚一带的地神，本为非利士人的假神。犹太人以此指撒但。

二、从惧怕得释放（太 10：26—31）

这段 3 次说“不要怕”（26，28，31 节）。

1. 真理必得胜，不要怕（26—27 节）

仇敌似乎得胜，我们不要怕他们。

“所以，不要怕他们。因为掩盖的事，没有不露出来的；隐藏的事，没有不被人知道的。我在暗中告诉你们的，你们要在明处说出来；你们耳中所听的，要在房上宣扬出来。”（26—27 节）

“所以”，是接上文的。我们宣扬真理，不要怕。

“掩盖的事”，指耶稣“在暗中告诉你们的”；“隐藏的事”，指门徒“耳中所听的”。这是耶稣对门徒讲的教训，大部分是私下讲的，但祂要门徒明说。通常犹太人的习惯是这样：如果老师要向人宣布什么事，他就对一位站在自己旁边的学生低声说，说完后，那学生就站在房顶上（他们的房子是平顶的，徒 10：9）向街上的人宣布。

2. 不怕与当怕的

“那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，不要怕他们；惟有能把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的，正要怕祂。”（28 节）

我们不要怕受逼迫，也不要怕暴徒，因为他们只能杀身体而不能杀灵魂。

我们应当怕神，而不是怕魔鬼。

3. 神无微不至的看顾，我们不要怕（29—31 节）

（1）麻雀的价值：

“两个麻雀不是卖一分银子么？若是你们的父不许，一个也不能掉在地上。”（29 节）

一分银子卖两只，但路加福音 12: 6 说“五个麻雀，不是卖二分银子么？”用两分银子就多买一只。为什么不是两分银子买 4 个麻雀？原来犹太人也有“买二送一”的规矩。其中一个麻雀是免费的。纵使是免费的，在神面前也是有价值的，是宝贵的。如果祂不容许，没有一个会丢在地上。

“一分银子”，是一个铜钱，是罗马基本的钱币。一钱银子是农民一日的工资。

麻雀很不值钱，是穷人的食物。但“没有一个麻雀落在地上，不为神所知道的。”（太 10: 29 原文）这“掉”字，只是个助语词，这是从亚兰文的“歇”字翻过来的。麻雀落地未死，但神已注意到了。我们受考验，必须站稳。

（2）头发被数过：

“就是你们的头发也都被数过了。”（30 节）

一个人约有 9—12 万根头发，谁也没有数过。“数过”，原文作“编号”。原来神把我们每一根头发都编了号，可知神对我们是何等的关心，所以我们不用怕。

三、认主不认主（太 10: 32—33）

32 节有介词，33 节没有介词。32 节原文“所以凡在我里面当着人面前认我的，我也必在他里面，当着我父的面前认他。”前面说“你们”，现在改说“凡”。33 节的不认，不是指暂时的不认（好像彼得），而是彻底的“不认”。

四、作门徒所付的代价

（34—39 节）

1. “叫地上动刀兵”（34—36 节）

“你们不要想，我来是叫地上太平；我来并不是叫地上太平，乃是叫地上动刀兵。”（34 节）

耶稣是“和平的君”（赛 9: 6），祂降生带来了平安（路 2: 14）。

因人类犯罪，战争是免不了的，尤其是在末世。但神不喜悦战争。马太福音第 10 章不是论国际战争，而是说家庭问题。

“叫”字，不是耶稣开口叫地上动刀兵。这“叫”字是后果：耶稣来了，造成地上动刀兵，这不是耶稣来的目的（参太 5: 9）。

许多人信耶稣后，就成了家人的仇敌：“因为儿子藐视父亲，女儿抗拒母亲，媳妇抗拒婆婆；人的仇敌就是自己家里的人。”（弥 7: 6，太 10: 35—36）

2. 侍奉神所遇到的争战（太 10: 37—39）

我们应当把基督和基督的福音放在首位，而不应把家人放在首位。

（1）爱谁第一：

“爱父母过于爱我的，不配作我的门徒；爱儿女过于爱我的，不配作我的门徒。”（37 节）

“不配作我的门徒”，原文作“不配是我的”；路加福音 14: 26—27 说“不能作我的门徒。”

我们因信称义，是信徒，但被主呼召作主工的是门徒。不配作门徒或不能作门徒，但仍是基督徒。无论是基督徒或门徒，都应当把主放在第一位。

（2）要背自己的十字架跟从主：

“不背着他的十字架跟从我的，也不配作我的门徒。”（太 10: 38）

新约（包括马太福音）第一次提“十字架”。

凡被判死刑的人，自己要背十字架到刑场。

请注意，“背着他的十字架”，不是背着耶稣的十字架：各人的十字架都不同。我们不一定能背别人的十字架，更背不了耶稣的十字架。

我们在地位上是“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”（加 2：20）；但我们在生活上要天天背自己的十字架来跟从主。

（3）得着生命与丧失生命：

“得着生命的，将要丧失生命；为我丧失生命的，将要得着生命。”（太 10：39）

这里不是论得救的问题。“生命”，原文是“魂”，指魂的生命。我们要丧失自己魂的生命，把它治死，因为天然的生命，不会作成神工作的。我们当让灵借着魂的功能为神作出更多的工作。

五、接待人（太 10：40—42）

1. 接待门徒的重要

“人接待你们，就是接待我；接待我，就是接待那差我来的。”（40 节）

接待门徒的等于接待耶稣；接待耶稣的等于接待神。

2. 接待先知

“人因为先知的名接待先知，必得先知所得的赏赐。”（41 节上）

旧约有先知，耶稣时期有先知，现在就再没有先知了。使徒和先知（弗 4：11）是立根基的（弗 2：20）。使徒和先知立了根基（基督），教会就再没有使徒和先知了。我们现在只有“作先知讲道的”（林前 14：1，4）。

我们不能都作先知讲道，但我们接待他们，就可得他们所得的赏赐，就是得到神仆人相似的赏赐。当然，我们还可以得其它的赏赐和奖赏。

3. 接待义人

“人因为义人的名接待义人，必得义人所得的赏赐。”（太 10：41 下）

这里所说的“义人”，不是“因信称义”的义人，而是指当时生活上的好人。

不一定要接待先知才得赏赐；接待好人，也得他们所得的赏赐。

4. 一杯凉水

“无论何人，因为门徒的名，只把一杯凉水给这小子里的一个喝，我实在告诉你们，这人不能不得赏赐。”（42 节）

“一杯凉水”：犹太地很缺水。一杯凉水，是很微小的爱。我们当把微小的爱给有需要的小子。

耶稣常称门徒为小子，表示爱他们：“王要回答说：‘我实在告诉你们：这些事你们既作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，就是作在我身上了。’”（太 25：40）

但是 10：42 的小子与上面 41 节所提的两等人是有分别的。这里所说的“小子”，是指那些没有什么恩赐和职分的门徒。不过我们不要以为随便把凉水给没有需要的小子，也会得赏赐。

为主的名受尽艰苦的使徒固然能得赏赐（25：40，启 21：14）；连接待先知和义人的，也能得先知和义人所得的赏赐；甚至只给没有什么恩赐和职分但又有需要的门徒“一杯凉水”，也“不能不得赏赐”。

请注意，我们被差为主做工有赏赐；进入狼群，灵巧与驯良有赏赐；为主受苦有赏赐；给有需要的人一杯凉水也不失赏赐。

我们不要为得赏赐而作主工。我们因信得救，一生服侍主也报答不了祂，但神还把赏赐给那些为祂做工、为祂受苦，甚至为主殉道的基督徒，所以我们更要凡事向主尽忠，以致于死，使荣耀归与神！

二〇〇六年十二月三十日脱稿

作者：林献羔

地址：广州市德政北路

雅荷塘（北）荣桂里 15 号

邮政编码：510055

电话：020—83821503

日期：2007 年 7 月新印

没有版权